

股票简称：西南证券

股票代码：600369

债券简称：14 西南 01

债券代码：12237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MPANY, LTD.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2016 年 11 月

## 重要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文件。东吴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吴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outhwest Securities Co., Ltd.

## 二、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39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含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发行人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首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发行完成，剩余部分于 2015 年 7 月 27 日发行完成。

## 三、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4 西南 01”，债券代码为 122379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 60 亿元，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5、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按照市场情况进行充分协商，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10%。

6、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7、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发行。

8、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9、起息日：2015 年 6 月 10 日。

10、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6 年至 2018 年间每年的 6 月 10 日，如遇法

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9 日止。

12、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6、本期债券发行时的信用等级及评级机构：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5]153 号），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评级报告正式出具后每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17、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机构：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每年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年度报告后 2 个月内对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出具《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根据该跟踪评级报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4 西南 01”和“14 西南 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8、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1、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2、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四、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已低于公司 201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95.90 亿元的 20%。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人民币 11.14 亿元，其中，公司通过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固定收益凭证等方式，债券余额增加人民币 35.00 亿元，其他借款余额减少人民币 23.86 亿元。

上述新增借款属于公司运营和发展所需的正常融资行为，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相关规定，西南证券就 2016 年 1 至 10 月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西南证券已于 11 月 5 日发布《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 1 月至 10 月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临 2016-070）。

东吴证券作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东吴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募集说明书》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8日